

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次生命科學全英文碩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3 月 25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生命科學院會議室

主席：陳瑞祥主任

紀錄：鄭靜芬

出席人員：蔡若詩執行長、楊懷文委員、黃承輝委員(請假)、董哲煌委員(請假)、
陳宣汶委員(請假)、林政道委員、蘇建國委員、朱紀實委員(請假)、
翁博群委員、劉怡文委員、金立德委員(請假)、王紹鴻委員

壹、主席報告：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有關訂定本學位學程「碩、博士學位論文專業符合審查處理要點」、「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申請延後公開審核作業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教務處註冊組 111.01.19 通知辦理，有關「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及「國立嘉義大學學位論文或報告蒐集辦法」須由學系依其教育目標及專業領域自訂相關審查機制，以強化學生論文品保機制，且日後列入系所評鑑。敬請各學系悉依相關規定辦理，並提送 110 學年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請參考附件第 1 頁)。
2. 本學位學程「碩、博士學位論文專業符合審查處理要點」、「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申請延後公開審核作業要點」，擬依據院提供之範本訂定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生命科學全英文碩士學位學程碩士學位論文審查品保機制處理要點(請參閱附件第 2 頁~第 6 頁)

決議：

1. 進行部份文字修正。
2. 申請表格增列英文版本。

※提案二

案由：為辦理院長遴選作業，本學位學程依規定需推選院長遴選委員教師代表 1 人，提請推選。

說明：

- 一、依生科院 111 年 3 月 10 日通知辦理。
- 二、因應院長遴選委員會組成，教師代表由該學院所屬編制內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之系務會議推選該系專任教師代表一人、因此本學位學程須推選 1 員教師代表，並於 3 月 31 日前完成。
- 三、本學位學程 110 學年度專任教師為黃承輝老師、朱紀實老師(休假研究)。
- 四、檢附國立嘉義大學院長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請參閱附件第 7 頁~第 9 頁)

決議：經投票結果，黃承輝老師 6 票，朱紀實老師 2 票，因此推派黃承輝老師為本學位學程院長遴選委員會教師代表。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2:50。